（上接B29版）

81）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6层		
联系人	费勤雯		
客服电话	400-021-8850	网址	www.harvestwm.cn

82）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联系人	马鹏程		
客服电话	400-786-8868-5	网址	www.chtfund.com/

83）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		
联系人	吴杰		
客服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www.jijin.cn

84）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联系人	童彩平		
客服电话	4006-788-887	网址	www.zlfund.cn及www.jjmmw.com

85）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联系人	徐映维		
客服电话	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8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200120）		
联系人	罗梦		
客服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87）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联系人	单丙烨		
客服电话	400-820-2899	网址	www.erichfund.com

88）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9层		
联系人	张燕		
客服电话	4008507771	网址	t.jrj.com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2）场内代销机构

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	金颖	联系人	崔巍
电话	010-66210988，010-59378888	传真	010-66210938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及办公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	韩炯	联系人	黎明
电话	021-31358666	传真	021-31358600
经办律师	吕红、黎明		

（四）会计师事务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即东3办公楼）16层		
法定代表人	吴港平	联系人	王珊珊
电话	010-58153280；010-58152145	传真	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慧民、王珊珊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认购费由提出认购申请并成功确认的投资者承担。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认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发售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发售期间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等各项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投资者多次认购时，需按单笔认购金额对应的费率分别计算认购费用。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本基金在对中证800等权重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基础上，通过量化投资技术与基本面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目标指数进行积极的组合管理与风险控制，力争实现超越目标指数的投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八、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首次公开发行和增发）、债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5%－95%，其中投资于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5%，投资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证800等权重指数为目标指数，在有效复制目标指数的基础上，结合量化投资技术与基本面分析对投资组合进行积极的管理与风险控制。本基金在控制投资组合与业绩比较基准跟踪误差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中证800等权重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采取合理措施，在合理期限内进行适当的处理和调整，以力争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但因特殊情况（比如市场流动性不足、个别成份股被限制投资等）导致本基金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搭配使用其他合理方法（如买入非成份股等）进行适当的替代。

本基金指数增强策略包括量化投资技术和基本面分析两方面。在量化投资技术方面，本基金采用量化多因子模型，筛选出能获取超额收益的股票，并将其纳入投资组合。在基本面分析方面，本基金对行业和个股进行定性、定量的分析，遴选出估值合理且具有持续成长性的股票，将其纳入投资组合。

本基金可以将中证80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及备选股之外的股票纳入基金股票池，并构建主动型投资组合。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股票市场进行指数化被动投资的基础上，根据宏观经济趋势、大类资产估值水平、资本市场供求关系、宏观经济政策、市场情绪等因素，对股票、债券、现金等各类资产进行动态适度的配置。

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5%－95%，其中投资于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5%，投资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2、基于量化投资技术的增强策略

本基金量化投资技术包括量化多因子模型、风险估测模型以及投资组合优化模型三大系统。

（1）量化多因子选股模型

本基金利用公司自主研发的量化多因子模型，通过对各种定量因子的分析，筛选出具有投资价值并能获取超额收益的股票。量化多因子模型的因子主要包括估值因子、成长因子、盈利趋势、分析师情绪、市场因素等五大类对A股股价波动具有较强解释度的指标。基金经理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对上述五大类因子的权重进行调整，力求更加准确地判断股票的潜在投资价值。

（2）风险估测模型

指数化投资力求跟踪误差最小，主动性投资则需要适度风险预算的支持。风险预算即最大容忍跟踪误差。本基金将结合市场通用及自主研发的风险估测模型，将投资组合风险有效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本基金采取“跟踪误差”和“跟踪偏离度”这两个指标对投资组合进行监控与评估。其中，跟踪误差为核心监控指标，跟踪偏离度为辅助监控指标，以求控制投资组合相对于目标指数的偏离风险。

本基金对标的指数的跟踪目标是力争使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7.75%。

（3）投资组合优化模型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预期回报，风险及交易成本进行投资组合优化。其选股范围将以成份股为主，并包括非成份股中与成份股相关性强，流动性好，基本面信息充足的股票。

3、基于基本面分析的增强策略

（1）成份股权重优化增强

本基金将深入分析成份股的估值水平、业绩增速、资产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及股票市场交易情况，结合个股流动性、投资比例限制，在对跟踪误差严格控制的基础上，适度超配基本面优良、低估值高成长及预期纳入指数的股票，并低配基本面较差、高估值低成长及预期剔出指数的股票。

（2）非成份股精选增强

本基金将依托于本公司投研团队的研究成果，自下而上精选部分成份股以外的股票作为增强股票库，力争在最佳时机选择增强股票库中基本面优良、估值合理、高成长性的股票进行适度优化配置，以获取超额收益。此外，本基金将及时把握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增发或配股在内的其他盈利机会。

4、组合调整

本基金所构建的股票投资组合原则上根据中证80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同时，本基金还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中的投资比例限制、申购赎回变动情况、股票增发因素等变化，在考虑跟踪误差风险的基础上，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实时调整。

（1）定期调整

根据中证800等权重指数的调整规则和备选股票的预期，对股票投资组合及时进行调整。中证指数公司原则上每半年审核一次中证80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本基金将按照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对成份股及其权重的调整方案，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

（2）不定期调整

A. 当上市公司发生增发、配股等影响成份股在指数中权重的行为时，本基金将根据各成份股的权重变化及时调整股票投资组合；

B. 根据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情况，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中证800等权重指数；

C.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成份股在中证800等权重指数中的权重因其它原因发生相应变化的，本基金将做相应调整，以保持基金资产中该成份股的权重同指数基本一致。

5、债券投资策略

在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投资管理。在类属配置层次，结合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供求变化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根据交易所市场与银行间市场类属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重。

在券种选择上，本基金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合理运用投资管理策略，实施积极主动的债券投资管理。

随着国内债券市场的深入发展和结构性变迁，更多债券新品种和交易形式将增加债券投资盈利模式，本基金会密切跟踪市场动态变化，选择合适的介入机会，谋求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投资回报。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对股指期货的运用将进行充分的论证。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主要遵循有效管理投资策略，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通过对现货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十、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800等权重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如本基金标的指数变化，则业绩比较基准中的标的指数将相应调整。此外，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时，本基金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混合型基金。

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中证800A份额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中证800B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十二、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招募说明书中的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和基金业绩中的数据进行了复核。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6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4,030,221.25	92.44
	其中：股票	54,030,221.25	92.4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78,427.81	7.49
8	其他资产	37,573.77	0.06
9	合计	58,446,222.83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报告期末按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666,930.69	1.15
B	采矿业	3,115,366.28	5.37
C	制造业	28,204,699.87	48.5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381,044.42	4.10
E	建筑业	1,868,642.22	3.22
F	批发和零售业	2,795,444.16	4.8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04,786.67	3.63
H	住宿和餐饮业	71,240.62	0.12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882,558.78	4.97
J	金融业	3,464,646.59	5.97
K	房地产业	2,900,220.49	5.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67,568.10	1.4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13,313.04	0.3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45,224.00	0.7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4,261.51	0.2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24,198.85	2.11
S	综合	503,036.39	0.87
	合计	53,853,182.68	92.78

2.2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177,038.57	0.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77,038.57	0.31

2.3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投资。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3.1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66	长城电脑	14,128	199,204.80	0.34
2	600649	城投控股	11,085	169,822.20	0.29
3	600030	中信证券	9,300	165,540.00	0.29
4	002219	恒康医疗	10,005	149,074.50	0.26
5	000748	长城信息	6,236	146,857.80	0.25
6	600837	海通证券	10,155	145,114.95	0.25
7	000001	平安银行	13,041	138,756.24	0.24
8	000563	陕国投A	8,866	126,695.14	0.22
9	002384	东山精密	6,466	122,078.08	0.21
10	600153	建发股份	9,755	115,109.00	0.20

3.2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18	华信国际	6,863	170,133.77	0.29
2	000982	中银绒业	840	6,904.80	0.01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包括中信证券（证券代码：600030）、海通证券（证券代码：600837）和恒康医疗（证券代码：002219）

根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发布的公告，该上市公司因涉嫌违反《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根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11日发布的公告，该上市公司因涉嫌未按规定审查、了解客户真实身份违法违规案，已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完毕并依法拟对海通证券做出行政处罚。判决海通证券费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28,653,000元，并处以85,959,000元罚款。

根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7日发布的公告，该上市公司因涉嫌违反《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根据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发布的公告，该上市公司因信息披露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稽查。

在上述公告公布后，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中信证券、海通证券和恒康医疗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上市公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2,402.4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71.22
5	应收申购款	4,100.0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7,573.77

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11.5.1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219	恒康医疗	149,074.50	0.26	重大事项
2	600153	建发股份	115,109.00	0.20	重大事项

11.5.2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018	华信国际	170,133.77	0.29	重大事项
2	000982	中银绒业	6,904.80	0.01	重大事项

11.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11.5）至2013.12.31	-0.30%	0.89%	1.30%	1.19%	-1.60%	-0.30%
2014年	39.65%	1.07%	39.53%	1.12%	0.12%	-0.05%
2015年	24.25%	2.52%	35.39%	2.59%	-11.14%	-0.07%
2016.1.1至2016.3.31	-16.23%	2.91%	-16.57%	2.94%	0.34%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11.5)起至2016.3.31	44.81%	2.00%	59.65%	2.06%	-14.84%	-0.06%

十四、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标的指数使用费；

9、基金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

10、因基金的证券交易或结算而产生的费用；

11、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为许可使用基点费。如指数编制机构作为使用许可方与基金管理人签订的指数使用许可协议变更费率的，本项指数许可使用费将相应调整。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计费时间从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开始计算；标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收取标准为本基金的资产净值的0.02%/年，标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收取下限为每季人民币5万元（即不足5万元部分按照5万元收取）。

在通常情况下，标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按照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2%的年费率与收取下限的日均摊销数额两者孰高的原则进行计提。标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

计算方法如下：

收取下限的日均摊销数额=5万/季度*4季度/年÷当年天数（365天或366天）≈550元/天

H＝Max（E×0.02%/当年天数，550）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支付方式为每季支付一次，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每年1月、4月、7月、10月的前十个工作日前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上一季度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除第1、2、8项外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中，更新了相关内容。

2、在“三、基金管理人”中，更新了相关内容。

3、在“四、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相关内容。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相关内容。

5、在“十、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相关内容。

6、在“十一、基金的业绩”中，更新了相关内容。

7、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更新了其他披露事项：

（1）2015年12月0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推出定期定额业务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2）2015年12月0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申购费率及定投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3）2015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4）2015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以及摘要》；

（5）2015年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公告》；

（6）2015年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7）2015年12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关于参加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8）2015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指数熔断情况下旗下基金调整开放时间的公告》；

（9）2015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投产品费率优惠的公告》；

（10）2016年01月0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代销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1）2016年01月0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2）2016年01月0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2015年年度资产净值公告》；

（13）2016年01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14）2016年01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15）2016年01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4季度报告》；

（16）2016年0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17）2016年0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推出转换业务的公告》；

（18）2016年0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19）2016年0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推出定期定额业务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20）2016年0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21）2016年02月0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告》；

（22）2016年02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推出定期定额业务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23）2016年02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24）2016年02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金亚科技(300028)估值调整的公告》；

（25）2016年03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推出定期定额业务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26）2016年03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27）2016年03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推出定期定额业务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28）2016年03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29）2016年0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年度报告以及摘要》；

（30）2016年03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31）2016年0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第1季度报告》；

（32）2016年05月0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网站、等媒体上公告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十五、签署日期

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于2016年6月17日签署。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7日

（上接B30版）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联系人邮箱：NINGBOYU657

pinga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77)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3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陈东

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服热线：4000-466-788

公司网址：http://www.66zichan.com

(78) 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一号楼B区4楼A50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1386号文广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联系人：朱真卿

电话：18616752315

传真：021-22268089

客服热线：021-22267943

公司网址：http://www.dtfortune.com/

(79) 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5号楼一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5号楼一层

法定代表人：徐福星

联系人：李美

电话：18810595051

传真：010-68292744

客服热线：400-600-0030

公司网址：http://www.bzfunds.com/

(80)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丹棱soho11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丹棱soho11层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盛海娟

电话：15311484311

传真：010-57569671

客服热线：4008936885

公司网址：www.qianjing.com

(81)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01-1203室（邮编：510308）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吴煜浩

电话：020-89629021

传真：020-89629011

联系人邮箱：wuyuhao@yingmi.cn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http://www.yingmi.cn/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二）注册登记机构：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279号（200135）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279号（200135）

法定代表人：王炯

联系人：钱巍

电话：021-50509888

传真：021-50509884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588

网站：www.scfund.com.cn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6层

负责人：陶修明

电话：010-66523388

传真：010-66523399

经办律师：王勇、余红征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